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林郁暄

電話：3322101#7589

電子信箱：1005112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500215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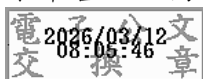
附件：如說明 (376735100E_1150021565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21565_ATTACH2.pdf、376735100E_1150021565_ATTACH3.jpg)

主旨：轉知國立臺灣圖書館「身心障礙研究優良論文獎助要點」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115年3月9日圖採字第11502000520號書函辦理。
- 二、國立臺灣圖書館為鼓勵各界人士從事身心障礙者應用圖書資訊之相關研究，於115年6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開放博、碩士學位論文及期刊論文研究主題屬相關領域者提出獎助申請。
- 三、本案相關資訊，請參閱附件或以下活動網頁(<https://www.ntl.edu.tw/wSite/ct?xItem=67314&ctNode=2739&mp=1>)；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圖書館莊先生(電話：02-2926-6888分機2125)，。
- 四、檢附本案來函、旨揭獎助要點及活動海報電子檔各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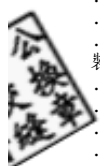
輔導室 115/03/12 08:47



1150001740

有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